

平财建指[2019]345 号

关于分配农村改厕管护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的通知

县住建局、各乡镇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19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（中央财政补助）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鲁财农整指[2019]16 号）文件精神的要求，现分配资金 **343** 万元。请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严禁截留、挪用专项资金，一经发现，将收回资金，并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2019 年 12 月 23 日